

冶父山铺岗安置点二期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 1.1 项目名称：冶父山铺岗安置点二期项目施工
- 1.2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庐江县发展改革委
- 1.3 批文名称及编号：关于同意冶父山铺岗安置点二期项目施工建议书的复函，庐发项(2022)228号
- 1.4 招标人：庐江县冶父山镇人民政府、庐江县康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5 项目业主：庐江县冶父山镇人民政府、庐江县康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1.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 1.7 项目出资比例：100%
- 1.8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名称：冶父山铺岗安置点二期项目施工
- 2.2 招标项目编号：2023ANNGZ00604
- 2.3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 2.4 招标项目标段编号：2023ANNGZ00604
- 2.5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冶父山镇铺岗村
- 2.6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庐江县冶父山镇，项目总建筑面积约7037.05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安置房住宅，配套建设道路、绿化、给排水等附属设施。项目总投资约2996.56万元。
- 2.7 合同估算价：2996.56万元
- 2.8 计划工期: 540日历天
- 2.9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的铺岗安置点二期项目总建筑面积7037.05m²，地上计容建筑面积6912.55m²，地下消防泵房及生活泵房建筑面积125.86m²，异形框架结构，主要建设内容：新建共计住宅楼三栋，社区服务用房一栋，附属道路、停车位、给排水、绿化、围墙、供电工程等。
- 2.10 项目类别：工程施工
- 2.11 质量标准：合格
- 2.12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依法设立并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如下条件：

3.1.1 投标人资质要求：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项目经理要求：投标人拟委任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证），且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

3.1.4 项目经理业绩要求：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拟委任项目经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港澳台）须具备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1600万元的建筑工程施工业绩。

3.1.5 财务要求：/

3.1.6 信誉要求：投标人须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投标人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的；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的：

- (1) 开标日前（含当日）6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0分的；
- (2) 开标日前（含当日）12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15分的；
- (3) 开标日前（含当日）18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0分的；
- (4) 开标日前（含当日）24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25分的。

3.1.7 本招标项目1个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投标人不得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第1.4.4项规定的情形。

3.3 其他要求：/

3.4 每个投标人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01月15日11:00。

4.2 获取方式：

(1) 本招标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 潜在投标人可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以下简称“电子服务系统”）查阅招标文件，如参与投标，则须在本条第4.1款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87087657。

4.3 招标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0元。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1月15日11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价格法（动态合理价格法I）。（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15日11时00分

8.2 开标地点：

？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晨光路17号东方水岸写字楼4楼5号开标室

？本招标项目采用“云上开标大厅”方式开标

9. 招标文件的异议、投诉

9.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出或以其他书面形式提出。

9.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网上投诉系统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向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9.3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11.1和11.2。

10.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

11. 联系方式

11.1 招标人

招标人：庐江县冶父山镇人民政府、庐江县康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冶父山镇庐巢路316省道275号旁边

邮编：231500

联系人：徐成刚

电话：0551-87411140

11.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安徽夹山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白湖镇裴岗街道8号

邮编：231500

联系人：张工

电话：0551-87087657

11.3 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电话：4009980000

11.4 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名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电话：0551-12345

11.5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

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庐江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址：合肥市庐江县庐城镇塔山路266号（县发改委一楼105室）

电 话：0551-87377717

12.其他事项说明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13.投标保证金账户

标段简称:1标段

邮储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934003010018048899008935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庐江县支行营业部

建设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623281163000019026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黄山路支行

中国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18123337906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合肥庐江支行营业部

工商银行

户名：庐江县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账号：130207103800203551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巢湖市庐江县支行）